

教育局通函第 54/2024 号

分发名单：各官立、资助（特殊学校除外）、
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中学校长

副本送：各组主管－备考

国防教育体验营 2023/24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中学提名中一至中五学生及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参加上述体验营。

详情

2. 《行政长官 2023 年施政报告》提出持续为学生提供更多参与内地考察的机会，目标包括预留足够名额予所有公帑资助学校学生，在小学及中学每阶段，参与最少一次获资助的初中及高小学生「同根同心」内地交流计划和中学生「同行万里」内地交流计划等。

3. 教育局举办「国防教育体验营」（下称本体验营），目的是配合课程，培养学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坚毅和团队精神，提升他们的生活技能；并藉着参访法院和参与专题讲座，加深他们对国防及内地司法制度的认识，培养国家观念、国民身份认同，以及共同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责任感。

4. 本体验营将于中山举行，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至 10 日**，为期五天。有关本体验营的详情及申请细则，请参阅 **附件一至附件三**。

5. 学生参加属自愿性质，学校应积极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

6. 这次体验营的对象主要为学习态度正面和积极参与校内外比赛／服务的中一至中五学生。每所学校最多可提名一组师生（每组 10 名中一至中五学生及 1 名教师）参加本体验营。拟提名学生及教师参加本体验营的学校，请填写报名表，并于 **2024 年 4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 电邮（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查询

7. 有关报名及行程的查询，请致电 2892 6472 与本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联络。如欲了解更多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的信息，请浏览「薪火相传」网站（<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长

李丽萍代行

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国防教育体验营2023/24

详情及申请细则

(一) 目的

本体验营配合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坚毅和团队精神，提升他们的生活技能；并藉着参访法院和参与专题讲座，加深他们对国防及内地司法制度的认识，培养国家观念、国民身份认同，以及共同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责任感。

(二) 对象

学习态度正面和积极参与校内外比赛／服务的中一至中五学生，例如学会干事、校队成员、风纪队、制服团队成员或班会干事等。

(三) 地点

中山市五桂山国防教育基地

(四) 内容

1. 体验营的活动类别请参阅附件二；「重要事项日志表」请参阅附件三。
2. 学习重点及活动内容：
 - I. 培养学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坚毅和团队精神
 - 学习升旗仪式
 - 队列训练
 - 拳术训练
 - 会操表演
 - 野外训练
 - II. 加深学生对国防／内地司法制度的认识
 - 专题讲座
 - 参观国防教育展厅、兵器库
 - 参观军区或警员单位
 - 参观法院或法官指导模拟法庭
 - III. 提升学生的生活技能
 - 宿舍整理训练
 - 野炊体验
3. 参加者（包括随团教师）必须参加与体验营有关的学习活动，包括出发前简介会、行程表内所列的参访和学习活动、以及成果分享会等。简介会详情将通过所属学校通知获錄取的师生。学校可安排参

加学生及家长一同出席简介会，以了解体验营的行程内容及学习重点。

4. 学生须表现应有的行为操守，严守纪律，并以全体团员的安全为重。
5. 在特殊情况下，如学生身体不适或有严重纪律问题等，学生需离营回港，所属学校的随团教师须陪同该名學生返港，在妥善安排学生回校后返回基地，有关费用（包括内地交通费及往返香港的船票）须由学校承担。
6. 在行程中，随团教师须担当学习促进者，指导学生学习和了解学习重点，促进学生从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讨论，以及发展学生的协作、沟通及研习能力，并协助教官照顾学生，及在有需要时联系家长等。

（五） 语言

体验营活动以普通话进行。

（六） 报名方法

1. 拟提名学生及教师参加本交流计划的学校，请填妥 [报名表格](#)，于 2024 年 4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 电邮（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2. 有关报名的查询，请致电 2892 6472 与本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联络。

（七） 申请资格及名额

1. 各官立、资助（特殊学校除外）、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的 中一至中五 学生、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均可申请。
2. 本体验营提供 40 名学生及 4 名随团教师名额。
3. 每所学校最多可提名 一组师生（每组 10 名中一至中五学生及 1 名教师或校长）参加本体验营。
4. 学校可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

（八） 资助

1. 获录取的学生及随团教师会获全额资助参加体验营的基本开支，包括来回船票、膳食、住宿、营服、内地交通、体验营活动项目，以及基本的团体综合旅游保险[详情见第（十一）项]等开支。

2. 学生及随团教师如无故退团，可能需支付相关团费。只在特殊情况下，如学生或随团教师患病（须具医生证明书）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随团出发，教育局才会考虑不撤销对该学生或随团教师的资助。

（九） 学生及随团教师自费项目

1. 个人消费；以及
2. 自行购买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

（十） 录取方法及结果

1. 如获提名人数量超出名额上限，教育局会以每组 11 名师生为单位，平均分配资助名额，目的是让最多学校获得参与交流活动和资助的机会。如有需要，本局会以抽签形式处理。
2. 教育局将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电邮通知获录取的学校。学校须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或之前提交所需的师生资料及证件副本，以完成报名程序，详情请参阅录取结果通知书。
3. 如有查询，请致电 2892 6472 与本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联络。

（十一） 保险

教育局已要求承办机构为随团教师及学生购买团体综合旅游保险，保障项目包括：

- | | |
|-------------|---------------------|
| 1. 医疗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
| 2. 全球紧急救援服务 | （包括撤离及运返） |
| 3. 意外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
| 4. 个人责任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500,000） |
| 5. 个人财物保障 |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1,000） |
| 6. 取消行程 | （最高保障额为本体验营的团费） |

学校、随团教师及学生家长可向承办机构了解各项保障项目的详情及承保范围。

上述综合旅游保险的承保范围只涵盖参加者的基本需要，学校应提醒随团教师及学生，可因应个人需要购买额外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以应对突发事件，例如：缩短旅程、行李及个人物品损失等。

(十二) 其他

教育局／承办机构或会在活动进行期间进行拍摄及录像，有关相片及录像片段日后亦可能于教育局相关网页／其他活动中展示，以及转发予其他政府部门于不同媒体／场合作展示之用。请学校通知相关师生，并预先取得教师、学生及其家长同意。

国防教育体验营2023/24
五天活动类别及内容

活动类别	活动内容
基本及生活技能训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宿舍整理 ◇ 跑步 ◇ 野炊体验
开营礼及结营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升旗仪式 ◇ 开营典礼 ◇ 结营典礼
国防体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队列训练 ◇ 拳术训练 ◇ 拳术队列散开及收拢训练 ◇ 野外训练
参观学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防教育展厅 ◇ 兵器库 ◇ 参访军区或警员单位 ◇ 参访法院或法官指导模拟法庭 ◇ 参观警犬训练基地
专题讲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国家安全或国防有关的内容（包括邀请退伍军人专题分享）
其他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中山学生交流 ◇ 国防体验营分享会 ◇ 会操表演 ◇ 文艺晚会

注：作息时间严格执行，每天须于早上 6 时起床，晚上 10 时就寝。具体安排可能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国防教育体验营2023/24
重要事项日志表

日期	项目
2024年4月5日 (星期五)	截止申请 学校可将填妥的提名表格于2024年4月5日或之前电邮(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2。
2024年4月15日 (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将以电邮通知获录取的学校。
2024年4月22日 (星期一)或之前	获录取的学校须递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师生个人资料表(将随「录取结果通知书」夹附) ➤ 身份证明文件、回乡证或护照(如需要)副本 (注：详情请参阅录取结果通知书)
2024年4月下旬	简介会#
2024年5月6至10日	国防教育体验营

注#：获录取的学校将会收到上述活动的日期、时间、地点等详情。